

# 嘉義縣 109 年度教保研習分場次計畫

## 「研習主題：特殊需求幼兒的課程規劃與輔導」

一、依據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8 年 10 月 15 日臺教國署國字第 1080118135 號函辦理。

二、目的：

(一)協助教保服務人員對特殊需求幼兒的融合教學與輔導。

(二)提升教保服務人員特殊教育專業知能與素養。

三、主辦單位：嘉義縣政府教育處

四、協辦單位：嘉義縣教保輔導團

五、承辦單位：嘉義縣特殊教育資源中心

六、研習地點：嘉義縣民雄鄉興中國小圖書館一樓

七、參加對象：嘉義縣幼兒園(含國幼班)之校長、園長、負責人、教保服務人員(含代理代課教師及教保員職務代理人)及其依法配置之相關人員。

八、辦理日期：109 年 07 月 04 日(星期六)

九、研習時數：全程參與者核予 6 小時教保研習時數

十、報名方式及錄取人數：

(一)請於 109 年 06 月 26 日(五)前至「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」

<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>完成線上報名，點選研習報名→登入縣市：嘉義縣→教育局處：嘉義縣教育處，務必詳實填報個人資料，於研習前上網查閱是否錄取，不另函通知，如有問題請洽承辦人葉郁君教師(電話：05-2217484)。

(二)若線上報名後不克參加者，於系統報名日期截止前可自行線上取消，如逾報名截止日期，請於研習前 3 日聯繫承辦學校請假，以免浪費研習資

(三)錄取人數 60 人，額滿截止。

十一、研習注意事項：

(一)依「嘉義縣立學校教師出勤差假管理要點」第四點規定，研習開始十分鐘後報到者為遲到，結束前十分鐘離席者為早退。研習應分別簽到與簽退，遲到與早退者並應註明簽到退時間。

(二)教師參加研習期間因故須中途離開者，應向主(承)辦學校請假。遲到、早退請假均應扣除研習時數，凡超過研習時數三分之一者，不核給研習時數。

(三)參與人員請各所屬機關、學校依規定給予公假登記，相關差旅費用由原服

務單位支應。

(四)為響應環保，請自備筷子、水杯，現場不提供免洗餐具。

(五)尊重講師授課及學員上課品質，研習期間請行動電話關機或設定為震動模式。

(六)本研習無提供臨托服務，請勿攜帶幼童進入會場，以維護上課品質。

(七)如遇颱風等天災不可抗力因素，停課與否依人事行政總處公告停止上班為依據，不再另行通知。

## 十二、研習課程表：

時間	課程內容	講座/助講 姓名	講座/助講 現職服務單位
9：00～9：30	報到		
9：30～10：20	<b>課程名稱：</b> 從奧茲法則談學前融合行動 <b>課程內容：</b> 1. 學前融合教育的發展與現況 2. 奧茲法則與水平線上思考 3. 融合案例分享	黃志雄 教授	南華大學 幼兒教育學系
10：30～12：00	<b>課程名稱：</b> 學前融合班級個別化生態課程的擬定 與實施 1 <b>課程內容：</b> 1. 學前融合班級生態評量與活動分析 2. 訂定目標與課程調整策略	黃志雄 教授	南華大學 幼兒教育學系
12：00～13：30	午 餐(休息)		
13：30～15：00	<b>課程名稱：</b> 學前融合班級個別化生態課程的擬定 與實施 2 <b>課程內容：</b> 1. 融合與課程調整策略的實施 2. 融合行動的檢核與調整	黃志雄 教授	南華大學 幼兒教育學系
15：10～16：00	<b>課程名稱：</b> 學前融合班級實務問題討論 <b>課程內容：</b> 融合教育實務研討	黃志雄 教授	南華大學 幼兒教育學系

### 十三、講座與授課內容相關之學經歷或背景：

講座/助講姓名	與授課內容相關之學經歷或背景
<p>黃志雄 副教授</p>	<p>現任：南華大學幼兒教育系副教授            學歷：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特殊教育學系博士            經歷：            嘉義市政府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委員、特殊教育評鑑委員            嘉義縣政府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委員、特殊教育評鑑委員            雲林縣早期療育小組諮詢委員、早療機構評鑑委員            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台中個管中心暨早療中心/外聘專業督導            國立台中特殊教育學校學前融合班/課程發展諮詢顧問            嘉義醫院聯合評估中心暨兒童發展通報中心/外聘督導            弘毓基金會早療中心/外聘督導            弘光科技大學附設幼兒園諮議委員            臺中市早稻田藝術幼兒園學前融合行動輔導顧問</p>